

花
學
教
初
心
手
鏡
上

相傳之說

卷之三

特別
^ 5
3171
1

A vertical ruler scale from 0 to 30 cm. The numbers are black, except for 2, 10, 20, and 30 which are red. The scale has millimeter markings. The word "JAPAN" is printed vertically near the top of the scale.

初一卷上



太子山

- 一問華嚴教主釋迦舍那中_二問同放一乘海_三問_四問性海果分說不說中何_五問三乘菩薩何位入一乘_六
- 九問二乘聖者直入別放_七問同別一乘_八有考別_九問三生成道別放正位_十問解行證果海可有障生_{十一}問善財等現身成佛人_{十二}問龍女成道別放意_{十三}問初發心時便成正覺究竟_{十四}問圓教意說寂易生死_{十五}問恒說花嚴有不聞類_{十六}問宗家意可許三時戒嚴_{十七}

39-2203

問華嚴意說分身諸佛。問華嚴說久遠成道。

問以花嚴經為如來土世本懷。

問清涼大师解糾中引妙經我今亦令得聞是經入

於佛惠余者指花嚴佛智。

問花嚴經文付三賢十地位相說且天台意以今經判

圓兼含教清涼可許。

問无量義經文華嚴海空余者指花嚴經。

問花嚴經教主糾迦舍那中何。

卷之二 南方

若舍那者章文糾迦佛海印三昧等。

知以糾迦為教主。若依之余者章下文尺丈謂此一乘要具盧舍那十身佛。如何。

答凡三乘教意以糾迦為化身舍那為報身故或化身或報身說各別也。今經意說真應相融之佛身故糾迦即十身舍那。又是以今經或名糾迦或名盧舍那。余者糾迦舍那但不可有相違也。

章上云。謂此一乘。要無之。盡人。那十身佛。及盡三世同。譏。

不同三乘等。变化身及受用身等。六文等。

同下ら或ひ法化報化如別名一章是十佛故也

探究竟。今觀此佛。唯下文中。且二十佛之身。通三世同。以
說十信。及三寶苦。地前所見。此實報。故然居花藏泥。

局化故國大身等也前二故真極前二神能通故真
皇之主伴如帝納故且之故唯是周通法界十佛

之身

名号引之或稱釋迦牟尼或稱神化或稱凡夫

株玄記丙子若幼一章畫法序、初學之廿年余

大疏一上云故此經佛並此前說。況是漢書。一畫身雲。

真有相對。乃在母印。凡九廿一。是鄉也。故

富義江渭鰣教
是真歎也是應今既相即明
是真歎也是應今既相即明
是真歎也是應今既相即明

尼俱若黑下

又云應即同法一味平生故知其人也。近來那之二佛故

畧第ニ一章言旨一脉不分即言之權杖也標

號即權杖實已氣廉弱矣

章下此釋迦佛若三達中但為化身若釈迦
十華以為究竟章十佛之身矣

同章文滅下三昧一乘教義余者曰教一乘

海不厭觀可也

若云洞教一乘海不所觀未清冷大師解下中

雨方

事無尋海不炳照若此別教一乘無此義也

辭尺無諱不通曰教

若此之余見章

盡依海下三昧用曰前二教

如互相

太師解尽爭一乘門別教義依海不定其善惡

所知

全

13

卷海下三昧專花教曰經

愁所依之底也依此三昧教盡無方大用遍無量

時安頓當此經教唯限列教不可通余教也

但至一方難執矣若幼流嚴門教亦可云海下

所起也

章人等至稱大師解不依此門也

若依法花門教等者尤光

大師解不依此門者

三昧者不可云依海會

大疏上第云後身滅滅後

九事之安等耳十海中炳觀耳

前八約門教後

二雅列教

少皇云事無等海中炳觀者

別教等者

孔目第四之來同別教義依海印定

起普賢

所知主章教義依佛後得法住智說文

問性海果分可說不可說中何判

答章性海果分當是不可說義判

正披花嚴因經文不思議品中說剎土淨

土之果德性起品中說出現身語意八十門

性起之功德此中經文豈非說佛果內證境

寒

子

答允性海果分十佛內證之境佛故絕機教
離言詮是天親論王剉果分不寄說宗家
大師凡不與教相應何可疑之哉但於不思議
品等果大師人

是幼緣承對為成因故說此果非拔究空自在
果所以然大為不思議品小固位門會而說故
懷慈品門可准之九

章上云一具性海果分當是不可說義何以故
說果分不可說夫是也

十地論第二云今言我但說一分此言有何義是
地不擣有二種一曰分二果分說者謂解脫一分
是曰分於果分不知一分者言我但說一分大
採方言記第十二謂此地法有其二分果分難不可說
皆自分可說故論經云我但說一分謂自分於果

卷一分故

又云今教有兩重一與十地有二分上萬事十七地在
佛所知。佛智所行名為果分。又如鳥跡所依
太空萬果海等。二隨相十地。并所知并所行。爲
自分。是即果分。玄絕當不可說。自分。幼機。是則
可說。此義通。耶。徑中大意。二三十地有二分一
幼妙智。正證。智。境。故。離。相。離。言。故。名。果。分。則
不可說。以。被。鳥。跡。門。於。虛。空。不。可。說。也。二。幼。方。便。
寄。法。顯。地。差。別。必。下。文。初。地。二。地。三。地。寄。門。之間。

四五六地門二系亦又寄。禪支道品諸諦緣生。以
地別。今。身。同。世。解。地。差。名。目。分。虛。空。中。跡。
幼鳥。設。黑。名。爲。自。門。虛。空。無。別。名。爲。異。分。一。跡
通。二。設。分。謂。幼。鳥。幼。空。跡。皆。報。相。何。有。可
設。有。不。可。設。答。跡。陸。報。相。孰。鳥。得。設。孰。鳥。得。設
而。沒。常。報。也。跡。門。虛。空。理。不。可。設。而。況。地。智。准。此。可
知。此。狀。局。斯。也。平。文。大。示。主。抄。十三。上。
大。荒。空。上。義。中。有。三。幼。果。海。可。置。想。釋。今。之。有。

名不可設不可指斥示人名不可取又探詮曰
又且依一相不可指斥亦不可設及不可設
若有因緣可寄即事入玄自并追設
故說妙法不可焉執丈

問三章羅跋耆薩何位進入一章

進探詮曰此位必定信入此章以終也
證哉不信丈付三章羅跋耆薩釋迦唯

何無至十地位不信一章之類哉以香駕大師
問答中云三章羅跋丈還入一章

九教云以至自位究竟寂故後皆進入別安一章
卷十地志要譯以真實位之海觀照尤朗何可
有不信一章之非哉終汝謬也而不信此之解凡
道理实必然也故疏云以入證聖必信曰故
但於三章極矣併而還入二章雙支教道曰毫
所謂般門前雖施設十地俱舉凌位證道

時三賢位必信入_{スル}三賢放演義抄_{アラタ}若猶教通

施設三祇教既未信_{スル}則成佛_{ツクニ}亦非真_ハ矣

实故若幼謬道三祇終行_{スル}必起謬終_{スル}擇尤深

財賄入家_{スル}五般章後皆進入別教一乘解

億那由多劫行六分密修習道不善根未_{スル}無量

唯之可會_{スル}性起不_{スル}助又_{スル}佛子_{アヒム}不_{スル}力_{アヒム}無量

難_{アヒム}不_{スル}信委持隨順是_{スル}遂為假名_{アヒム}未_{スル}

探_{アヒム}言記_{アヒム}同此等不_{スル}是何_{アヒム}信_{スル}卷文無正數唯

其劫數十世已過僧祇未滿應是三賢位人同文

至何位則能信_{スル}若極至此位安_{スル}信入此乘法

終無邊地而不信此同何故二乘縛得_{スル}唯漢學未信入

三乘善薩_{アヒム}至地上而能信耶

卷以三乘勝故是近方便_{スル}八月一乘也

大疏九上言若實_{スル}不_{スル}信人者為在何位文_{アヒム}完

判義當三賢_{アヒム}沙門入聖_{アヒム}信_{スル}故若約教道三祇

品來入言所以凡丈頃能信者宿日固_{スル}為種判

奴今更不信當來言問

問文

九天荒若約教道二祇只未入聖者古十玄中聖者
歷三祇設未究竟已入位何以得言未入言耶

是故言若約教道祇設三祇

自防遺妄集第四後三乘著別教中入此一乘
恩有三乘一千住初心入得位不退故二迦向終心入
於一阿僧祇諸行總說奴三祇遲至初地入證得
法身無漏偏自在故

採玄記第五守權非器謂三乘共教諸卉才隨自
宗中修行未滿初阿僧祇非此器故下文字空虛
摩訶羅雖無量億猶為假名空虛

又三元為者謂彼如前共教菩薩於彼去而今
時長卷深解能徹行布劣源即得此菩薩法
史既无量億那由他劫不信此經即知過此劫
必盡信受以能此普法更生輪胎得成佛在經不
誤使過此劫數猶不信又問若彼如前過此劫數

必信受者。既知此二宗不到。豈彼不信乎。在那
卷於彼者中。具縷布十地漸次。五佛果眷。根
器務令成就。極遲之者。立身劫數。定信入。皆其
者。且則不言。准知耳。

大疏九上。唐若實。有此不信人者。為在後。一
宣判義。南三賢。以入謹聖。必信因故。若約教通三
祇。未入玄前。以凡夫頓能信者。實固。固。無為種
別。故今文不信。南采。蓋固。文。カニ
此文。無有實證セリ

廿十九上。至流若。初五此文缺。三水亦未入玄。古十玄
中。章。先歷三行。設未究竟。亦已入位。行以得。言未
入玄耶。是故上。三。若。初五。道。於設三行。才。上川

自。行。遺。達。集。否。校。三。章。若。別。五。下。入。此
一。章。塞。有。三。五。入。十。住。於。二。入。以。得。住。不。退。校。二
迴。向。終。二。入。於。一。門。係。就。餘。行。結。熟。及。三。校
達。至。於。以。入。以。幾。得。以。五。繫。漏。自。在。取。文

問ニ幸聖も直横入別放ニ幸可レ耶

卷之二

宗家直不持大端にナリ

叶と自傳九牛既

為日時三五承薄代黒當也院言事之玄旨、九

思得是幸宗家不就事

見「オハ舍」中段六

行比丘也傍十人ば口、因ひ又而王或有後
ナ直入一幸ト文リ、今花友月日を段十

ナ幸盡ミ角漫ニセモ前ヒテ既ね後機ニ幸盡

可培入是以故文沒於國源元不同此拉何況文

持、智論判不与教同若以教此故名不考般若ト

是、以宗家釋成引、別法ニ幸以根鉢を安先

回入者幸大幸、桂ニ幸名得幸薩摩院後方金

善始以、文も如佛も如上其有せ鑑ハ

但於乞食具、博徒許直入、取、宿有一幸種姓

者、既、具清瓦、天父、信入不植善は國烹為持臺、

高也、め勢弱、宗家人且、事、或、宿有種姓、

但、無事不余、事、或、宿有種姓、

文特ね人時對百執事次於六十笠取而
宗氣人此事其之千比立應是確沒故不指達文
次本或有從少直入一章至僅於大而以者有一金
是足事入同古一章之文

惟言代才一主傳為太祖二章以根計故廢足之
去古大主校二章名得毫薩不移二章是不全之餘大
棄故有都國以為古序并引二章是其大唯

獨此證亦亡都國之機文之四者之說何哉了義深
廣之典設第八會有都國者有寄對貺法表如藝
旨此是而被其六十七位是確沒故不移是
故而一切二章懲之頃八音突厥之法空之故之
有二章而不回入其首蓋危焉不入此音突厥之法上
故展將之不肯是此法之害也

大疏一上主音突厥之法一章體既不用況於突厥故
諸主音突厥或在法外之故鳥獸之絕分或

亦在通而暨悟知可廻心也

針聖多疏或在沙會而說偈有事者其示相略有一
類上即五百在左會中或示在通下即未會者
言于此止也

六
太疏一上更有一類不定之機或從少至次入三乘後
入一乘只有從少直入一乘或每數機隨同一句異解
不同文

問固別二教一教解可有差別耶

若三乘別者固有一教而未一相一乘三義
事一數即之而一固猶亦若何之不固固別二
故其名清異固是空義也何可有差異耶是似
大師鉢文中固別二教一乘之即固也

凡固教一乘對先少後大之方機述會三海一之指教
未顯元良之教義別教一乘對觀悟直入之大機說法
卑門之理恣諫愛融之極談教文施設之時
此妄淺深之不同所詮於固教一乘之教矣全不等

有左是實以大師如尺丈坐於佛本法華會至
方一乘入不入一乘即是說左別教。若於更一乘
且如名別者舍利弗本於法華會。在懷後多
不可進入。若然入則教門入列教一乘。知二乘一
躰是兩事。

株言化第^{十九}此中偶破與前長^{二十}文勢不同。略論
立例一漏即約位始終布列。後今即會轉前後
合之始終是故一門中具一切也。四前猶因釋教

彼中根今頭列教被封上達以因別^{二十}三釋為一漏教
後^{二十}解^{二十}下^{二十}因漸教相中。舍利弗本法華會至方
一乘入不入一乘即會^{二十}不別教既入列教者何故此
文半門在祇林^{二十}而如房說^{二十}不見^{二十}佛^{二十}亦^{二十}事
蓋為欲顯教義深故順前未入時及愚淺說不分
鈔根欲就^{二十}有分^{二十}故因在會後^{二十}法^{二十}所^{二十}圓^{二十}入一乘在文

七問三生成道別教一乘正位可云哪^{二十}卷^{二十}兩方

差^{二十}教^{二十}位^{二十}者^{二十}種^{二十}氣^{二十}中^{二十}不^{二十}別^{二十}教^{二十}不^{二十}該^{二十}是^{二十}

卷之三
解一
余者。卷三生成道。唯別教一乘。以是故也。而了義。
但於餘事。尽者以約生。過似於說。義相。且三乘。不
解。又別教真實成佛。且薦求成道。三成藏。
惟古此今。佛對。且。三乘。顯然而說。三生義門事。
余教中。極意。三教可限別教也。

解二
株玄。比。三約別教。與。是。見。解。以。多。中。間。法。二。
唯解。約。未。後。佛。通。解。約。滿。及。證。故。量。信。滿。

靈。以。石。贈。首。故。也。又。

解三
但後三乘位。能。毛。說。耳。若。善。法。區。位。耶。否。若。不。否。
位。一切。六。道。三。至。一切。法。門。皆。云。不。善。法。位。又。一。位。一。位。
而。位。一。位。法。門。一切。行。教。義。等。法。門。皆。余。思。之。又。

問。如。教。主。何。的。三。生。成。道。目。於。解。以。證。累。法。可。有。
陽。生。義。可。而。解。卷。之。兩。方。若。歸。生。者。從。經。自。
滿。之。位。遂。無。悔。之。人。可。指。階。生。其。義。可。其。公。善。既。

菩薩為說。謂方咸佛人不復見有障生義也。

若復之小者。此見如是。亦勒歎是。貳於此命而已。

得諸勝妙果報入佛法堂。又既於此命現有障生

義。卒無分別。若九別教一宗。必以身障身。直至

佛果何云。十地身屬可有。身障障生義外。但於善

童子於此命現。雖是三生。乃爲顯三生。而布之差列。

初身果前後。不說果在南來。也是以章句。而與初

身果前後分二位故也。若約身障之義。既約最

心時。從入單文。不復有。實執。障生也。

惟乞凡十八。依舊教宗。有三位。二解仍位。如善財。此

生所成。至菩薩位者。是三達入位。即因位窮故。階同

果海。善財未生是也。文

章下。至二約報的位。但有三生。三達果海位。謂如蘇勒

告善財言。我南來世。未可覺時。汝南見。未可見。小

南知。約自果前後。分三位故。是位。但是自南

果。在這位。說說南見故。又

性空也。故曰。此生是爲佛。因之身未成界。故本無
佛而能得不永。但成界障。固執執爲觀。以佛。
孔門弟子。一章義。大信以見。由。於心成解。勝進。

向子諤得究主之慘。又

自防遺忘不離天處見佛法身名陞人間

九
問國政之以善敗者在於小視身外事人之不
滿八
足也

卷之三相占而中數中中
付宜之解以自得古音

卷之三

可況如善財童子者。登果海生既置_ニ。由來寧_ニ。

成佛之類也。又得果者，爲行爲者也。得因者，爲得果者也。

不得果者。因即不成以因果同。於此其事之究竟自此

國難之果也。三十信疏也。國臣既來。不以是克同。別之果也。

云洞身成佛之是心宗究竟大悟始得行持無妄
自同三萬者卽沒同於累海中也為是證境由來不可執

耳此如詭妄及善惡者三子。善財尋事。奇兜率天。

子承父業
子承父業
子承父業
子承父業

但於或離坡定前或置焉采小麻布
約因門一壘之乞祀之也且以宗家一福約人中足
信滿位若約因得善以三華遍周後方約半通塵世

成亦正賞文紹人有公私行及吳端耶

孔目羣弟高依花處既得成佛有其五種一依財
身一生已得後見多後一生至難坡之後方取成佛
二依見多說生度劫三依一時度得成佛而依一念度得
成佛五依多念度得成佛而義有二志依世間生

十世界身輪王之子現身成佛如善莊嚴童子等
二者依天子勝身位三者道種中觀天更身成化
三者依阿修羅勝身妙身如善財等雙身妙身善
變之神後生即見佛心名依此花說就妙身兩
方成佛如畜生或身度得成佛有半寶

花友四至下又孔目之花友於中成佛有幸寶
在左童子即限身中位佛開口得無自外進

住諸三時等即知成佛滿佛等又究竟之等既說身
中即得說於定三昧少人以少力亦可得身成佛三
財童子既限身至善安齐知誠而許勤大威言而
半我成佛時汝見我後知後生中成佛且不且約之
相接見同等三位為三生故作為竟以耳勿實無
皆同但以一身中成佛言一身是法性身無老弱
分限身若隨漏更成佛即同三生五布化印等量
身念身多成佛^尤如前說文

釋名卷之
第十三

釋名卷之
第十三
有三種成佛一約位以六相方圓而十信後心悟進
分後八千劫初位已成佛以此是三乘妙義不具之位
故稱一乘六相^二轉極即與諸位立佛果也二約行極坏
依位但自分勝進究竟即立佛果三約理則一切衆生
並已成竟更不新成以餘相背盡故性德在後相背盡故
問妙經所說龍女成道有別教成道將有同教成道云
卷之第十三

或或反成男子具卉即成佛即付南云云故甚
今此本教相全不為別教成道之義之也

若依之本心而勝身成道是別教也然龍女既

定當惡勝身更不可同教成道邪

若龍女成

佛別教成道爲事如勝身現身成佛中尺也但又

成男子後即往南方之理教不順別教雖有以破

別教三根爲令成一乘信種於那際中示勝身相

喝無垢成道且猶復三乘權仇故爲同教切莫輕然

那際示三世性不輕魔合即身應賞古今性不破

忽補本法且之爲終境事極別教門義也是以大師

解得此心自信窮滿者於第三生即得彼究竟自在

舍鞞果此如龍女及善度廢童子小

孔目第

花嚴金論第一七龍女博身成佛別名如意龍女於剎那際即博女身具卉以南成佛如花嚴經即不然但使自之情見大智遂明方能齊真實相

以法苑說權教三根見未盡者令成信程轉而速
轉成佛令生奇特方始發心起真知見不悞本法而起
善根此明日引三權唐歸一賓文

人若別住南方自他住此猶障此乃猶順人三事各別
權根木因花皮自他相徹一處微塵之內住月隱羅網

之門文

問花嚴經文初教時便成三覺今此已

覺布究竟果滿正覺今外進方株互以度量

果滿正覺見

付六祖果滿深遙異也初教

心住住你可成家竟果滿正覺耶豈以初教訣證鑑

父以實之發心南得佛教父究竟果滿正覺南來可

得之見

參六祖之成佛者一宗之玄談之秘宗

立誤初住相見之角述因果後黜之義初教之住住

即成究竟果滿正覺汝勤高鶴大斤銚子人或

若就處友佛果通在一心中是極一極一切以或謂始

住大信力主佛果六位不因隨得一位得一切法才如實

尺在處心也。不遑出申。即當擇^{トク}申。尺^{トク}義
心時便成正覺。知一切法真實之性。具足惠身。不由
他悟之。故多^シ謂前^シ座得佛果。未知何時。名度得
今尺^{トク}心時。故下^シ而度心量^{トク}。即此^{トク}佛^{トク}。悉與三世
諸如來^{トク}。此明以隨入位時。即得善覺。位於一位四^{トク}
位^{トク}。三佛果。无不資備。於^シ正覺頭^{トク}。度之。但於前
說^{トク}。於度^{トク}。以是^{トク}度得佛^{トク}。之文^{トク}。有^{トク}論義鈔中會
之^{トク}。則知當字^{トク}是^{トク}說^{トク}。卷五^{トク}。說人欲不懷初後^{トク}。故作此
說^{トク}。且^{トク}則說人且^{トク}。存^{トク}不懷初後^{トク}。之一^{トク}。說考^{トク}。尚^{トク}字^{トク}
依說人之思^{トク}。存^{トク}一^{トク}不^{トク}九^{トク}。一家^{トク}。付相^{トク}。於^シ此^{トク}論^{トク}。
晉經第九^{トク}。行^{トク}如是^{トク}觀者。以^シ方便^{トク}。度得^{トク}一^{トク}佛^{トク}
功^{トク}。至樂觀察^{トク}。无二法相^{トク}。斯有是^{トク}度^{トク}。而度心時便
成正覺。知一切法真實之性。具足惠身。不由他悟。又
釋^{トク}第五^{トク}初度心時。且^{トク}便成正覺。是^{トク}果亦^{トク}薄^{トク}。
謂前^{トク}未^{トク}得佛果。未知何時。名度得今尺^{トク}心時。得
於^シ下^シ而度心量^{トク}。即此^{トク}佛^{トク}。悉與三世^{トク}如來^{トク}等^{トク}。

行滿入位時即得善覺位故一位凡一切能為之佛果
豈不更脩故^ト是^ト下尺中何得如此以知切真
實者頭哩因^ト具足惠身者智德脩^ト也不由他接
者內自用^ト或^ト也宣是目中訖果耶此一章善覺行
位^ト目果圓^ト雖相良元礙故^ト彼^ト也^ト

唐經第十七^ト不^ト若諸善^ト能於必乞^ト乞行相應於
諸法中^ト不生二解一切佛法^ト得^ト限前初^ト覺^ト時良
得阿禱^ト知^ト一切^ト是^ト心^ト自性成就^ト是^ト方^ト不^ト患^ト也

大疏^ト第十一初由^ト理謂深^ト言了性^ト具足^ト以^ト廣依
故令大果^ト无邊^ト德用^ト限於^ト在所^ト一切明其果^ト大疾
現語^ト尋^ト後^ト初^ト覺^ト下尺^ト先^ト疾^ト現^ト三言^ト後^ト現
前^ト三相^ト今^ト有^ト上^ト言^ト疾^ト得^ト疾^ト在^ト何^ト時^ト故^ト初^ト覺^ト時^ト行^ト
現前^ト謂無^ト上^ト三^ト觀^ト也^ト後^ト知^ト而^ト下尺^ト限前^ト三相^ト亦是^ト皆
所因^ト行^ト者^ト夫^ト初^ト心^ト為^ト始^ト心^ト覺^ト為^ト疾^ト何^ト以^ト初^ト便^ト成^ト立^ト覺^ト
故令^ト足^ト和^ト一切^ト法^ト良^ト心^ト自^ト性^ト故^ト覺^ト法^ト自^ト性^ト良^ト名^ト為^ト佛^ト
下^ト能^ト佛^ト有^ト他^ト立^ト覺^ト世間^ト斷^ト良^ト證^ト立^ト則^ト覺^ト

是開覺之善心。化覺起之善心。以鉢上一百〇

晉經第十初慈心初發心善發良生佛教卷與三世佛鑑文

釋尊弟子即是佛者有人尺或肩中說果或說
因佛境或說幻隱平下若說三乘法之得如上說全說
上下以幻一乘後故始狹相稱名號元礙得始已是
說窮方原始一由施罪丘門緣契相稱故二由善賢空
悅心通說云位故艮因先果也三由法性之始既故教
入始艮正且終故上以三為發心時便成正覺。夏三惠
與三世諸如來。小同。又

心不由他悟此之謂也

唐經第十七初慈心以是善心而得佛教知此食

佛又

大疏四上五尺以此義教心為因。次之以為得佛教。向向
極之果。故乞向成。幼見人性成智身。上而以足得故

晉經第十二中肯良生佛教卷與三世佛鑑文

得志有二事。一。約法多缺。初二滿位故通說諸

位相持。想有三類。一行持位如信中具。二。住如僧者。

說二以位極住如十信滿得成佛如十住不及法不
不海幢比丘重說其十行十向十地皆各如自品說
三初極殊勝如十住初也極殊勝住如此而說五就因湯
位說如普說作用大名內佛猶未是佛此中參全二
初見人性奇故說與佛亦與諸佛法暨論次位優劣忙
之若爾此與歷別何異請以喻題若彼唐室貴是燈
光周室內加二五百乃至百千各一室偏在室內晚則
遍不妨後人看明初不佛若使一燈妙覺未熟因分

百千萬三千萬火照一百千丈量一室尔不相處別
修行類同此也文廣義抄半是因陀文集半是
得佛言且須取文今為二義故引譬說半則和而
字是說人之意沒人欲不懷物後故作此說若一不懷
物後則前梵行不淨義即得菩提如何舍此改內
南說亦須改後成無始此限付達以此節伊旨大意
行而即成而且復足以見性成智身無約用
鞋此後更無別佛而二紛見性下此上即疏和而意

此下即天台四之末也。昔人坐於五種菩提。我即
撞用六即此中。南其少真即也文。

章中言今此一乘。今即得具足。一切五義。復歸同
果。法十信終心已去。十發十行。十四向十地。及佛地
亦同時遍成無有前後。具足一切耳。文。

章下行位章。斯或章有三。見

在玄記方四。又此佛境界。道二釋。二云。比境。仍真俗
本二分。奇境。仍依小乘。三十四心。以去是佛境也。若三

乘故。十九湯後是佛境也。若一乘故。十五湯後是佛境也。
問第十五若幼三乘。佛果唯在第十九。後若就多數。似
果通在一塊中。是故一塊移一切地。問若全移一塊。得
何須移十卷。引漸機。故是故十九。多就三乘差別。位

所說也。經云。汝若妄。何不移之。是足以株玄說。序尸
禮。三
問因教意可就變易生死。一。答。一。東方
若。三不就變易生死者。凡二種。生死。縱論常連之。
所說也。經云。汝若妄。何不移之。是足以株玄說。序尸

不在世間數故号人所子之於多離分取故不在世間
離變易故号人師子又明知依舊跡又可三二種
生死^{トト}若依之余者宗家^{トト}御尺中若依多^{トト}若
死變易又^{トト}若三分^{トト}貯變易三種
生死事^{トト}三幸^{トト}若^{トト}地前^{トト}坡上階役史^{トト}依身有^{トト}廉細
奴^{トト}地前^{トト}分^{トト}貯^{トト}上易^{トト}也^{トト}而^{トト}委^{トト}以^{トト}初^{トト}及^{トト}時^{トト}便^{トト}成^{トト}
貢^{トト}於十信^{トト}湯降^{トト}頗^{トト}翻^{トト}生^{トト}死^{トト}過^{トト}患^{トト}故^{トト}依^{トト}之^{トト}覽^{トト}率^{トト}天子^{トト}以^{トト}
十地^{トト}依身^{トト}得^{トト}善^{トト}見^{トト}內^{トト}眼^{トト}善^{トト}財^{トト}童子^{トト}以^{トト}分^{トト}貯^{トト}身^{トト}至^{トト}善^{トト}
章下^{トト}若^{トト}依^{トト}之^{トト}不^{トト}以^{トト}變^{トト}易^{トト}但^{トト}分^{トト}貯^{トト}身^{トト}之^{トト}於十地^{トト}雖^{トト}無^{トト}
定前^{トト}以^{トト}之^{トト}役^{トト}得^{トト}貯^{トト}見^{トト}肉^{トト}眼^{トト}故^{トト}知^{トト}是^{トト}分^{トト}貯^{トト}也^{トト}又如善^{トト}財^{トト}
以^{トト}分^{トト}貯^{トト}身^{トト}窮^{トト}於因^{トト}位^{トト}故^{トト}也^{トト}
天^{トト}空^{トト}但^{トト}以^{トト}此^{トト}教^{トト}頃^{トト}翻^{トト}彼^{トト}降^{トト}故^{トト}不^{トト}以^{トト}也^{トト}
株^{トト}立^{トト}比^{トト}第^{トト}方^{トト}若^{トト}三幸^{トト}中^{トト}井^{トト}地^{トト}前^{トト}也^{トト}先^{トト}分^{トト}貯^{トト}之^{トト}身^{トト}地^{トト}上^{トト}方^{トト}
有^{トト}變^{トト}易^{トト}身^{トト}除^{トト}四^{トト}三幸^{トト}地^{トト}前^{トト}只^{トト}有^{トト}若^{トト}一幸^{トト}中^{トト}有^{トト}一^{トト}表^{トト}

極方便言。比前地上便有妄易以位。終至佛地沒後。
就自取言。但是分限以白淨室納輪聖王得。着見內
眼。或是十塊井。放如下文。又如善財童子以分限
立善悅位。然亦且取法門之分限。故心過患也。又
晉繡序云。諸陰界。永華生死。若不在世間教。故是人

附文

釋名。卷之二十一
問於法尔恒說花嚴可有不同類。

樣。至化高初。雖苦縛。雖分限。不在此間。難妄易故方歸子。
若。有不同類者。是下辨文。說善。通常勝。法輪力。非
一切衆生。不不同類者。如於汝者。不可有不同類。見若依
之。余者今既對。必機張。魏之類。從未發。輩何可
固。之。且以第入禽獸。固。流在禽獸。障於視聽。何況
今衆生。限不見固之。罕。答。恒說花嚴。清通。彼
毒。機殊未熟。究生不。固。之。故。株。玄。七。如。策。
未曾轉。息。以大機。常。感。玄。用。新。故。及。多。大。機。常
感。此。未。熟。之。小。機。下。因。事。明。之。但。於。一。四。宗。廿。玄。七。

者之說文者此說大機。底生常感。是以清涼大師之說音勢文字句義。而充滿一切法中。其中而生音得
到了。之新說。於說教常恒。設前後三涯生旨之使。
莫覩隨不鳳見。設有始終。又如知前化後。底生常
海會抄取
芝園抄
晉說三十三佛思。作而云。佛子一切結佛於一身。化不可
終。而佛剎微塵亦類。異身身味身音勢充滿。是
一切衆生。無不同者。盡一切未來際劫。常輪法轉。如音勢
妄生之斷。不可窮盡。又株竟代十五。五普遍帝輪。輪
力。此說不退轉力。二毛端寶。舍化等頭。佛身。那
室。普。元。爭。常。說。同。若。持。此。文。佛。天。不。凡。時。得
以。乃。一。尸。行。至。此。是。家。生。國。也。以。為。一。尸。如。是
說。未。當。暫。見。以。大。機。常。感。元。同。剎。以。同。遍。空。寄。
毛端。未。進。有。以。以。何。也。現。今。不。同。之。發。無
發。如。情。如。生。眉。不。見。日。非。以。無。日。才。示。移。移。
不。國。非。活。無。死。差。十。活。不。通。立。主。罪。邪。尸。以。通。移。
否。國。主。不。固。主。有。長。國。也。言。限。國。主。首。經。限。移。移。

遍身如今不復非是佛也也

唐經第十七
伊豆守
釋迦也一他身首亦如是風言封文李

義一、死過一切是。其半亦可得解脫。非言教。
無至妄劫。臺有亦無。又大流下。才五害。佛度。第
此即不退。言者之更全新長。是則奉懶之役。前
後無涯。生身之後。對。是莫顧。隨。而。已。首。終。又
問。宗家。意。付。明。元。夜。此。役。時。且。許。三。時。元。奉。
集。桺。言。一。坐。不。妄。要。在。初。時。第。二。日。更。無。至。也。

判

不許三時。花房。見。付。凡。苦。佛。本。世。沙。不。花。房。數。

向。今。機。咸。時。主。慙。心。覺。之。儀。式。何。初。七。月。之。間。空。不

說。是。非。是。以。檢。十。地。論。牒。之。如。火。於。寺。一。會。安。七。日。

度。前。五。唐。是。初。七。日。設。才。六。會。寺。二。七。日。設。三。事。次。

於。寺。八。會。設。不。既。祇。園。禁。舍。是。成。道。六。年。不。建。也。

身。子。少。禁。國。之。列。會。度。宣。化。後。時。得。度。文。外。和。

才。八。思。後。時。設。三。事。是。非。禁。丈。木。之。人。厭。國。三。時。

花。底。何。不。清。涼。大。師。是。人。中。三。時。花。底。身。也。

卷之二
依十地論思惟行因承序小之文。若前五會初七日設
乞可言。思惟時分。乞以大師判。初七日宜不設
引十地論今文。既言思惟。明知此設法。未復成。若
化相變。何宜不設。是十地論同差。論結又多。
為令官坐於如來而增長愛敵心故。捨如是妙樂應
衆生。為設法故。是則利生方便之軌則也。次論禪
理。有二七文。破前五會可。初七月。歸之天親。可。是猶
理。二七日之詞。事此一而別行。取與布施。初
初始文。置。才一會。初七猶如罰行。初安。是乞我同之
言。次。才八會。以時事。大師判。得於一部。如前
既設半中後。余設後方更續。蓋全佛無絕最。反力。
不能一念。設一切法。祇蘭。並乞九世。文次。并留丈
丈。尺者。既達天親之論。復何可煩。會丈。亦從清涼
大師。初入。於初成頃。九會。守。取前五會。為稱
七日之後。於常住。六會。中。取。才九會。為。才。七時。設。於

惟有三時之相。常恆之教。故下曰。非留支。非之。
是以下人。至後降暢。九會於初成之。

採言記第二。非留支。在薦處八會中。前之六會。是佛鑒
初七日。說十六會。是第十七日。說以十地。初七日。第十七
故天有人說。第十八會。是第十八日。說以彼文中。有鷲子。第五
百於迦葉。並後時度。故此不判。恐不頗文。以初七日。定
不說。說十地。論云。何故。不初七日。說惠惟行。因緣行。故既
言思惟。明。說此說。設有救。只不說十地。說不說錄。

者不得言思惟也。故知初七日。定說耳。又。非八會。
後時。行。於一部。始先已。說半。中說餘。後方更處。
豈令佛無隔處。力不能。一念。說一切。祇園鷲子。並是九
世相入。是知。說。宜。是。第。一日。是。法。

大疏一下。此教勝。故衆。故。左。故。在。於。初。時。初。言。高。想
樂。口。之初。九。會。之。文。口。此。初。不。畧。為。三。狗。一。約。不。懷。前
故。相。故。後。成。初。七。故。前。五。會。第。二。七。日。說。十。地。第。九。一
會。乃。在。後。時。述。祇。園。身。子。皆。後。時。故。常。恆。之。教。不。妨。

汝時說能知後事。有兩表教初五信。般若最在釋
故皆不離道樹。才方舍因。地化位居。是沙深。放無
起道樹。言法界極德。最在於後。故也。於二乘絕異。
故若余世親。那多初七。不然。但思惟行。自稱以前。世親
見十地。即為論。尺或則未窮。廣文。或則知見有。吳未
全。魁定。并留支。竟大。因此二頃論。尺九。俱皆在二七。
故二七。久之名始成。三幼實。次融。尸晉。在初成一念之
中。一音頃。演七處。九會。無盡之妙。祇園身。孔蓋是九。
世相承。重會之言。無猶然。涉入故此。抑十地之初
無二七。曰二七之言。頃別機。故諸說論。從初發時。有
多差別。時既不究竟。說名不同。皆根機。而更見。而有是
物。佛赴機。無時不說。既機無威。未嘗有說。參地。恒見
常說。一味之妙。無涯之說。不狃局執。故直擣。持以為十
真。如前已。并。又

演義鈔五上。三教之中。初一教。復初遠近。在一念。為
初通。房之初五。俱第二教。而在二七之後。而通九會。計

第三。初取箭時。一念之初。取第二所。通於九會。就而射。
中。十二趙始。方五年度。身子月連。常極之致。
三息時。後時不設。宣名常設。元二頃論。尸可祭。充三
幼寔。勿舉志。既而禱。之。又。

大疏序。遠後際。暢九會。於初成。文

演義鈔。一上。然有妄設。各是一所之義。故以遠為家。
會通謂。并笛支。則以前五會。質首。則以初成頃。次
九會之妙。今疏會。上。質首既肯。無常極。之後。前後際。

而。萬勝。則在後時。之過。放。遠。後。際。下。角。方
九會。在後時。說。放。上。東。分。於。三。時。幼。而。奉。放。幼。成
頃。設。幼。而。奉。放。放。又

標。竟。第。九。天。彼。中。言。第。二。七。日。者。取。殆。初。始。成。三。覺。三。金。金
中。無。者。以。幼。初。有。放。門。且。一。部。放。既。放。初。始。成。則。是。論。殆。
二。七。明。知。花。歲。一。計。極。是。第。二。七。日。門。時。說。也。若。不。今。有。此。
之。初。何。不。別。安。二。七。之。言。豈。此。不。初。取。放。文。邪。文

大疏。言。余。時。方。論。犯。引。行。放。標。二。七。今。放。榜。在。大。部。

但念余時。而是方會始成西貴。時。又放上三卷人。

問。花處。竝。奇。以。說。分。身。諸。佛。一。卷。上。追。羅。毫。

是故。南。知。已。不。分。身。一。付。佛。有。無。守。自。多。座。何。不。

如。來。為。利。生。分。身。一。方。一。旨。於。是。以。見。人。新。說。花。處。乃。下。

之。付。者。勤。修。夕。劫。海。能。轉。眾。生。深。重。障。能。分。身。遍。

十。方。卷。在。卉。樹。王。下。又。加。之。喬。木。大。師。足。之。尼。諾。

佛。之。而。更。付。之。相。此。因。祀。分。身。諸。佛。又。付。多。數。人。之。

詳。不。有。分。身。諸。佛。見。人。ノリ。

答。然。不。身。雲。盧。舍。那。志。雖。大。樂。爲。其。身。何。覲。

分。一。身。丁。觀。多。要。外。故。不。分。身。金。鏡。法。空。道。之。達。尔。之。

實。底。心。思。量。之。境。不。之。是。以。旨。微。中。尺。身。不。分。是。勿。

恆。一。故。內。時。是。處。一。身。空。滿。皆。全。限。故。人。ノリ。

種。免。中。向。言。不。分。身。才。在。東。一。身。在。西。那。卷。若。多。

身。在。多。多。何。成。奇。特。何。得。名。爲。不。思。役。用。又。且。故。

知。它。不。分。身。又。猶。尺。烟。焉。之。但。於。八。部。故。能。分。身。

遍。十。方。之。復。又。分。身。於。中。故。無。邊。義。門。中。可。有。云。

為利生。舍身十方之義。於有此說。故後然布羅而中。
觀其身。三數無稱。又不分身。不分別。故次不_上分身。而過
濟東志深叶大宗。故尺宣不分身外紀。次株_下玄紀。
且。幼相似。一代尺_上足。故_下人邊。分身遍在十方。說花處。
舍那不分身。遍在法界。又。賢者而多或東方見。
正文或西方見三昧起。或西方見入正文或東方見。
三昧起。文。株_上玄紀。文中_下有四重無守。一委无守。謂
以東。不則西。故是故不較東西。當在西也。二佛立骨。
謂東佛。則是西佛。故常在東佛前。則是_上恒在西
佛邊。又三身無守。謂在東之身。則是_上在西身。故不較
不動東方。而覘西也。問。豈不分身。一身在東。一身在西。
耶。答。若_上身在東。何成奇。特何得名。為不與釋
用也。且之故當知。定不_上身四入。亦無守。謂以入定。則是
如故。是故不壞入定。而見_上也。文。
已上足。亦不_上多在東西事。佛身可准之。任古述。引足為說。下
又東佛則西佛可為今文。下

故不可稱。不余身。不分別。文

大疏一上。以此如佛。並此前後。即是法。並盡身雲。
常在此家。即他處。在彼處。恒住此。放身。不令身
只此。放身時。吳。一身。皆滿。全限。故。文。有兩句。
八十。持。付。昔。勤。修。夕。劫。母。海。為。前。

釋義。未。支。丈。如此。更。支。照。無。邊。界。一。衆。會。肯。走。
弘。觀。彼。下。會。者。只。如。也。同。此。諸。會。何。相。既。卷。有。二。兩。

一。以。此。之。照。彼。今。彼。觀。此。極。成。一。會。彼。至。之。今。月。供。花。

分。身。持。付。二。則。此。一。會。佛。及。文。殊。菩。薩。遍。滿。是。智。舍。
以。日。而。下。生。有。一。以。不。即。一。印。文。

問。花。嚴。證。文。可。說。教。主。綱。尊。之。遠。成。有。有。一。章。

兩。方。若。不。說。主。綱。或。是。聖。成。佛。道。已。於。不。
可。至。佛。却。此。文。無。所。以。主。綱。之。遠。成。有。有。一。章。
是。若。依。之。不。成。尼。日。人。心。不。在。此。中。不。在。五。方。若。
成。道。為。見。以。不。各。化。方。地。主。有。布。五。方。若。
就。布。門。候。之。寺。古。兜。今。佛。不。成。道。不。宣。新。

故也。若就正門三首已後，遂成通體成空之書。是以前清今大師足令人知之。奉師方而空，若就正門則能久持久。又自是空明。但他宗人師承者如來不以久遠成通體。三首之甚謬。既沒已後至聖教。竹為一向始成三身。下極清光大師或入通秀。仰之謬矣。致判即是此教門之成也。降凡多矣。直有正門三身後，無此自方。知接續云。

八年之後，或更較勘。則佛道已證。不空亦可成。

見今始有齐十方利益。諸衆生。又曰。無量因大疏十五或更較勘下。既已證多劫。則不完始成。文演義鈔。下云。既已證多劫。則不完始成。即此。既初半偈。抑或見起。或成佛道。已證不可思議劫。而从疏中。牒此言。未遍天台。歸之四釋人。又謂。似學。多行花房曉云。妙亦有二事。不如法花。一曰。別義。乞。不以於焉作佛。二。說如來。始成空覺。不執大師。奇景。久成。故今流中。指此。雖文。乃是此。既久成空。若以此後不得說前。則大流。

處量不^レ能廢^{スルト}我始坐^リ湯^{スル}於^テ三七日思惟^{アハ}然^シ
波仰^テ背^テ以^テ久成^テ考^{スル}大半始^テ成^ス爲^テ迹^ト今地^ニ則^テ也^ハ此^ニ今^テ
若就^テ迹^ト則^テ能^ス今能^ス今不^ハ沉^カ於^テ得^ス作^フ佛^ト勿^ハ捨^ス不^ハ去^ス
義既^テ云^ス歟^ト捨^ス曾^ハ何^タ棄^ス乞^ス一成^ス一切成^ス一眾生^ト真^ハ佛^ト無^ハ
善^シ須^シ得^ス意^ト勿^ハ輕^カ取^ス身^ト文^ス

貞元元和十一年既上立或見之成之豈人則此宜始成之久成待隨
物化真佛不可言久始也

物化真佛不可言久始也

天台私發心。妙手。上。但。在。座。如。說。如。點。遍。尋。法。紀。已。前。該。
六。使。か。久。

疏記九般樂云能持中堂三身但為無帶及未雨遠
先教此故承異法有差不尔。今精驗法炮有施明佛
久遠之年。因是始也耶

疏記一
兄弟之友、
往來容有如文殊觀音。○
仰之久

左軍所用其
天允而之
之於戶不
相以示人
也

七 開花嚴說為如來書也本等

卷之二

凡送四十年年之皇霸誘三周於西於龍嶺之月之
熬二更八素之素會以爲世本懷於妙說之花送生

則如來之誠說一代之興衰之不以法方便而述猶以一
大事事緣故布說於世依之良可詫時一月尸成此義況
又枝花嚴之下以流明成道之初之有未演布世本懷
之趣是妙手大師花嚴領大師本懷判金雞
思者空思業本世之本懷為於衆生性有之佈知

然花嚴本懷所化之法門童體自進於海之深方行步

數自羅義天之星皆是如來舉智之大用衆生本有

性德之是似清淨大師凡性起於心小見爲成亦無之之

云出觀本爲一大事身爲一大事身爲即光花嚴佛

智文多以爲佛智爲一大事之身爲布世之本懷
是故惟佛智亦如是遍在衆生心妄想之前鍾不覺

只不知甚佛大慈悲令其除妄想如是乃當曉得蓋等
爲除衆生心上之妄想那平生心中之佛智如六指

爲除衆生心上之妄想那平生心中之佛智如六指

三事。燈火分明。又天教妙。說文或云。准以一大事。說。
故常觀於世。而以用示悟。八佛智見。或說佛智惠。或
說佛本於世。明知二抑。僕以說衆生心中之佛智。差
大事。是處本更不可及。是端。但法花為先。小後大。之
間機。唯以佛智微妙。不以自在之德相。花嚴為高。
山極大。以大機。以佛智之上。而在德相。而謂一塵。是
志滿於超越之義門。普化曰。地不當以爲言。仲尼
之凡高山。日月而照。元首劫之大周。海內_水而浮。三世間
之數像。已上。蓋趣私華也。

大疏。上。松下。說。以一孤燈。一事。如來半觀而得成。
佛半限。本為大覺。廣說。

以下。有伏羅。名。以一孤方。明半限之孤。今說說。說
言。為極當。故。今通。半限。本為一大事。是。即。說。廣
佛智。明。知半限之孤。既。說。而。說。又。文。

唐。禪。五。一。說。尔時。說。以無障。等。清淨。智眼。善觀。
諸。一切。衆。生。作。是。言。外。此。法。衆。生。何。異。有。

如某智惠愚癡迷惑不知見我當以何通今其蒙
離妄想執著自於身中得見如來廣大智惠與佛無
異也。文晉始毫月

卷第十二 在
大智如來大陀羅尼經第十二
大智如來大陀羅尼經第十二

佛臂心如電遍在衆生。

佛臂世五十分別演說之定印法之義義

般若菩薩若不識佛之由演說之義故說空空

法花一品諸佛如來准以一大事單獨於相續者七

大般若口至多小時奧義喜悅復白佛言世世深

般若波羅蜜多為大事於後復以世間禮法如來

正等覺人可以接濟一切有情。時轉捨。而為大士。

甚深般若波羅蜜多為大事於後復世間。又

大問清涼大師曰。今此佛在。指記慶。欲追慕

於佛矣。今此佛在。指記慶。欲追慕

祀處判。付之依約。人掌持。此前後始見我身。外

指花處佛曰我今多念者指^法花處佛^見

何^不肯^以文^白海^白花處可判^此是^以他宗人^仰指^法花^佛

法施

之下^共

卷^一花處尤有用^例之本^極枝末^海根^本之

時^寧不^向花處本^左外^是清涼大^仰尸^善法^花移於

余^地海^花處^久文^道哩^打炳^烈但^他宗人^仰指^法花

佛^與事^是全^凌尺^尺史^忙自^家列^祖何^為痛^辛

演義^鉢上^放法^花於^一佛^子分^別說^平一^辛即^三掌^上

之^大十一^佛華^者即^花處^之會^三即^極末^海本^右故^下

未^不知^始見^我身^因我^不說^則肯^信受^太如^來真^說

指^花處^為根^本也^除先^修、^皆學^小幸^也所^不要^也

攀^拿必^令得^也乞^從入^於佛^左良^物來^海本^右也^乞施^也

乞^法花^也極^於余^地海^花處^久文

問^一下^也若^自三^者左^十義^未明^法花^指為^左也

義^方弘^始見^入於^佛左^良物^也花^處之^令得^也法^乞入^也

於^佛左^宣指^初為^左又^法花^第一^於一^佛華^分別^也

既^三乞^從左^流末^即指^花處^為一^佛華^分別^也

昔之三良廉野四諦才也不捐花房者在廉野前以何為一章耶

大疏下有餘有二為用衡之本者既不如日初布先些高山故未送此法不流亡不還因此法不取鉤一下疏二有榜末之本者於中二榜標名花房未有求之可極以法祀移未_{天子}祀房故有本又天台指為乳矣乳是略本疏味本故文

天台補注破清涼大師今天花房會紙化及破補注
繁故不載之列於卷之

法祀五事五事始見今見者初成道時名始見
法祀庶席久後真賓名今之日照高山則絕粒
頓不用不令不入不通用頓說圓五味調休令斷頓以

疏祀事九妙事有_天是清涼尸別引

玄光才一_天始見我身今入佛道_未入_天四十余年更以是方便助願大一義

釋籤_天明祝奉_天在佛_天舉始終_天在佛_天中同調行_天佛_天懷於_天助願_天是為_天本懷_天謂之

問花嚴經文付訖三暨十九位相且天台空以今禮

有列友無會友。余有清涼大師可許之。

答不許此義見。

け。依猶金無は宗尺義以五位

階沒考列友以因能相接考。因友見。今日如中
感說六位考列行布之相。述一臣一切因能之旨。豈以

附內無會之義。平何況枝。既前後未統二乘奉佛之

旨。明知大宗列友義門。奉。卷九金鑑

會。而。考。因。能。大。義。文。う。走頭無量殊無量。

從行布。是曰。然。行布。因。能。則。行。布。之。因。能。

布。因。能。二。手。相。持。放。立。在。行。之。宣。以。訖。有。前。後。經。

為。各。列。友。平。然。他。宗。人。師。不。曉。此。旨。輒。判。因。能。或。或。

地。前。因。能。考。因。友。以。地。上。行。布。考。列。友。之。或。尺。又。丁

信。昔。有。晋。賢。行。布。二。口。故。知。無。用。因。文。接。列。文。

宣。因。接。於。地。前。悟。因。友。主。地。上。還。入。列。友。平。又。丈。三。信。

有。魯。鶴。行。布。兩。輩。考。二。方。者。唯。會。友。中。無。行。布。考。

有。魯。鶴。行。布。兩。輩。考。二。方。者。唯。會。友。中。無。行。布。考。

且以大疏正謂順信始發已而船自至登龜已而則此
深言而不至若不寄信何以顯深不定三章何顛
廣唐玄馬跡合定大海十德德音海地之中
具移一切法地而虛文之内皆若以殊勝而復過於
此不可教知故剛義三俟五精而方教世親以六相而
船在斯矣文斜尺烹明宣紙帶魚鈎之仍布
同在障歷不就別方外故不許以義之次於不就
二章作佛シ難ナリ清涼大師尺山本シ不說教圓得無
從殊寫粉局シ松書學卷後安可竝直之ノリ
卷珠勝シ復過於此者十地シ中シ也果其中シ輕箱
果之文之此文設必然ハシナ

大疏上僧判花處兼於舍利以就登龜已上幼壽位
行布為別義故名是義因爲大過文尺天台三度入
釗二下流但判花處下分三重通到別二方空正雲
取以仗判花如是而廣兼增氣別是則迷其失

謂方別故但取僧號以爲名者雜成二方各六一量
合而號通方成一義頌花房宗由行布名號二年
相稱故如前行住中并若與之志則名異義同故之
大過若奪之名則失花房本意故今不取是故既
名空亭去取文

狀觀方妙至此是頌部此是頌方故彼部中無列
放文又細人廉人俱犯過後過犯俱名廉人
固者十之擅毫氣含義難分別後故住前寺登鐘未

金華園義住中二住至中七住文相次中丈似列義
於七住中又并一夕相即自上次行向庵天其四中並齋

之義又一夕住背有善賢行布二月故知兼用多文接

別文大疏三下此地雖有行布多背多孤上

鉢左上謂有難言如上所說既有行布此與法師復
之何異故今答五行布乃且下獨之印亦可及

圖覽大疏上上足此印立義理致多備但并記處

東別法苑唯身有十失文二章作佛事勘定牛

繁故畧之在列

手

問無量義於文祀歲海空文余志指祀歲海

答祀歲海空文若指祀歲海空正被彼

文方未假若之後舉之年有祀歲海空之難

祀歲海空左門也依言我祀歲海空時以小辛次祭辛

辛後時以大辛文既先十後大中三時中以祀歲海

空宣指初成頤祝投若依之不亦可乎祀歲海

空亦祀歲海空奇指行之是爲人所祀歲海

空情節長者小棲志入如懿如症今因牧而即能

答採言訖中引無量義於歲海空明拂故三時拂

拂更不尽祀歲海空之言未字年測彼旨趣但

披彼說文以小辛中辛大辛有三時次第在第三章

方十般若之後引祀歲海空祀歲海空初成頤祝時事道

陞必佐文於祀歲海空之言并人仰觀空心天台

法苑玄義引此說文作三尺中第二尺初尺依法名薩

論般若法苑沒壁之所入清淨名祀歲海空中言

般若之後。祀廣海定。即舉拂衣。於中一尺。
廣時鄭長。彼宗存後。時祀廣。欲是南宗所破故。
不三依用。若今固故。亦即依得。入卽是。是義。之尺。
度以所入。法。為花廣海定。欲全心。初尺中。一義人。
若指恒設。始能化初成頤。我。三。怡一部。奉。今。

須知。本明也。

你天台智尼安撫。引花廣海定宣說。并歷劫修行三丈。
為別。必無舍之說。大肯從宗。玄義。尸。欲委細新高半剎殺。言。
元義。或說。善男子。欲說四諦。有求。刻。固人。久八德。

詔。要。幕。下。德。法。義。慕。喜。悅。沖。於。受。上。禮。院。甚。深。十
二。寺。外。求。歸。丈。佛。人。う。章。說。生。慕。喜。悅。或。
住。多。國。次。說。方。小。十。一。部。說。摩。訶。般。若。花。廣。海。定。禮
說。并。歷。劫。修。行。文。

天台玄義。中。十。言。聖。之。是。義。說。次。說。摩。訶。般。若。祀
廣。海。定。歷。劫。修。行。者。此。是。方。小。之。後。而。師。大。不。而。言。
祀。廣。海。定。者。是。化。廣。懷。通。場。之。祀。廣。此。北。次。中。今
依。清。性。論。立。錄。根。卉。三。言。入。禮。者。而。則。稱。而。則。

法祀後則涅槃。因以入滅。即是花嚴海空。

天花嚴時節長者。小棧未入。如說多如是。今固般

若即能得入。即是找寫。其。又猶猶乃之後。明花嚴

海空。即且是多頃。法花古。何忘而成道時。張說

唐頓。有未紹者。大機未濃。以三花方。未紹乃逃淡。

淳熟根利。郭降堪。固須頓。即說法花。用佛知見。

得。法。與花嚴。所。付。論。中。今。之。也。放下。文。多。

贊。我。身。入。如。來。五。今。固。先。雖。入。於。佛。真。初。後。佛。

東。更。題。義。奇。妙。假。方。後。說。花。嚴。海。空。并。以。說。
次
也。文。一。枝。手。

次
即

千時康磨元年七月十五日

東大寺お成慶院一二三書

康磨元年
六月十五日
謹

東大寺

庸性

